

证券代码：870092

证券简称：派沃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9月18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吴毛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第三届董事会届满，自2025年9月18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免去胡季生先生的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自2025年9月18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因公司运营、发展及资本运作需要，提请董事会关于免去胡季生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务，提请聘任吴毛胜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务。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吴毛胜先生：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经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会计师，法国IDRAC高等商学院EMBA。2004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深圳理光微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中山DIC色料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管理部长；2018年10月至2020年10月，任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经理（总监）；2021年1月至2023年2月任广东

诺米家居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 年 3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中山市宏唯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5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的任命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派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8 日